

千里烟 著

我和母亲的情人
一部女人的情感秘史



现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和母亲的情人/千里烟著.-北京:现代出版社,

2007.8

ISBN 978-7-80188-914-0

I.我… II.千…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130400号

策 划 王爱品

著 者 千里烟

责任编辑 吴庆庆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通讯地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64240483(传真)

电子邮箱 xiandai@cnpitc.com.cn

印 刷 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1/16

印 张 16.25

版 次 2007年10月第一版 2007年10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188-914-0

定 价 22.00元

我等待着那个牵着白马向我缓缓走来的流浪王子
干吗不骑上马？那样，会快一些。
如果你是，是我的白马王子，请快点到来。

亲爱的读者，请原谅

我捏碎了一个女孩子曾经梦幻般的幸福生活。

谨以此书 献给那些渴望爱与被爱的人们

无数的窗，亮着灯。夜，被撕碎为纷纷扬扬的碎片。

躺在床上，有关小说《我和母亲的情人》种种可能性的场景与存在一次次袭击于我。我无从招架。齐师莹，这个女人一会儿活着，一会儿又死去，她阴魂不散。她不许我撒谎，她要我真实地表现她。她的眼光冷冷地提醒我，如果我的笔背叛她，那么，我将不得安宁。

黑暗中，我似乎听她说：“我不需要你温文尔雅的文字，也不需要那种伪小资的淡淡忧伤，你的笔力应该再狠一点，恶狠狠的，如一把锋利的尖刀插下去，要看到绝望和疼痛，虽然我爱流泪，但我不喜欢眼泪。”

我问：“你到底是怎样的一个女人？”

她回答：“我是一个渴望征服男人的女人，对了，你就这样写，那种感觉一定非常美妙。”

“我不敢。我的文字有许多青年人要看的。”

她冷笑：“那你就别写作了，像一些虚伪的作家一样体面地活着吧。他们非常风光，都认为自己非常纯洁，他们笔下的爱情和婚姻都经过了他们心灵的过滤，可是，若干年后，又会有谁能记得他们和他们的作品呢？”

我的心莫名颤了一下，然后，醒了。

……开了灯，看看表，凌晨两点。我关了灯，把疲惫的身子平放好。空调，让我体表体内的温度渐渐冷却。然而，眼睛却无法闭上。

我是一个非常好奇的人。

记得很久以前，在一次朋友聚会上，我无意中听到一个人说：“某某是个老处男。”当时我异常震惊，因为这个某某，我是认得的，50多岁了，但我确实不知道他竟然一直未曾结婚。

生活中他与别人没有什么两样，但是，他平静面容的背后，到底潜藏着什么样的惊心动魄呢？

生活中还有许许多多诸如此类的疑问。

所以，在写这本书的时候，我的生活变得异常沉寂。因为，我需要进入，需要安静地倾听。一切稍纵即逝。

亲爱的读者，请原谅，我捏碎了一个女孩子曾经梦幻般的幸福生活，因为，我痛恨虚假和虚伪。

手机揭开了隐秘一角，解开钟新之谜成为郁宝宝惟一的生活目标，她决定只身前往北京，去寻找这个男人，弄清母亲的秘密。

让我们与这个心灵受到伤害的美丽女孩一起上路吧。

一起上路的，还有郁宝宝的母亲齐师莹。因为不放心女儿，被撞成植物人的齐师莹其意识离开残缺的躯体，几乎与郁宝宝同时踏上北京的旅途。

母女两代人的视角关注着同一座城市和同一个男人。楚江与北京两个城市以及两个家庭几代人的命运同时展开，这是一种直接的碰撞与交锋，要么毁灭，要么新生。

若隐若现的乡村记忆，在新的城市移民脑子里只是梦幻。沉睡的情感因为外部环境的侵蚀，生长出不可遏制的欲望。我们看到漠然，诱惑，还有因为记忆苏醒过来后的有关爱与死亡的种种挣扎。

是谁唤起了我们心底的柔软和爱意？是谁使我们发现了美好的同时又感到了恐慌？小说充满悬念的同时，全新解构了爱与生命、死亡、善恶等永恒的话题。

郁宝宝是当然的女主角，写这本书，希望帮她修复曾经破碎的真善美。

爱情在女子身上显得最美，因为女子把全部精神生活和现实生活都集中在爱情里，她只有在爱情里才找到生命的支持力；如果她在爱情方面遭遇不幸，她就会像一道火焰被第一阵风吹熄掉。黑格尔如是说。

1

冬天，北京。

货运铁路。

一排剥落了油漆的铁栅栏。

平房。

1 ...

在辣妹子保姆公司，我终于等来了一直期待的男人——母亲的情人。

这天，我将自己收拾得很光鲜。其实，也并没有精致化妆，只是用睫毛膏把本来很长的睫毛刷粗刷得更长，用粉红唇膏在唇上抹了两下；而头发，栗色的，柔软光滑，它们蓬松着，自然垂下肩头；至于衣服，并不华贵，一件深蓝风衣衬托出妩媚和修长的身体。

像我这种女孩、这个年龄的女孩，根本不需要开口说话，只需要静静坐着，年轻身体便会发出一种迷人的特别气息，就会自然而然吸引上我所想要吸引的男人。

毕竟，我才22岁。

沙发上坐着几个面庞微黑、皮肤粗糙的保姆，除了聊天，再就是在聊天中等待客户的挑选了。除了等，别无出路。这种等待漫不经心，没有具体对象和时间，因为客户都是零散自由而来。而客户挑选，就像选种马。比如，男客户一般挑长得顺眼的；而女客户则要挑老实忠厚、最好年纪比她大的；在吃方面讲究的人家，会在保姆籍是否是四川或者是否会做菜等问题上纠缠。

我，对其他客户没有兴趣，在房间里看书。突然，我膀胱微胀，忙从高低床滑下，去了趟卫生间。就在我准备继续去“闺房”看书时，响起了敲门声。

人的第六感是非常奇怪的，我记得当时我的心突跳了一下，预感到即将出现的应该是钟新。母亲的情人。

开门前，我用舌舔了舔嘴唇，不照镜子也能猜测到：我脸上舒展着两片娇艳的花瓣。

不仅如此，通常，我还是位手脚利索的活泼可爱的姑娘。

2 ...

还是从头讲有关我和母亲情人的故事吧，在这个神秘男人出现之前。

你听说过特丽·夏沃吗？

特丽·夏沃，当然不是我母亲，她是美国人，41岁，但我在这里提起特丽·夏沃，那一定与我母亲有点关系。

1990年，哦，说起来这还是上个世纪的事情了，特丽·夏沃，因心脏病突发而成了植物人，26岁的她结婚只有两年。整天躺在床上。她父母和丈夫精心呵护着她，一直坚持了8年。8年，已经是奇迹了。后来，她丈夫申请拔去她的进食管，他希望妻子有尊严地死去。法院批准了。但两天后，另一法院做出相反判决，进食管再次插上。后来，进食管再次被拔去。说到这里，我自己都厌烦了。因为事情并未就此结束，特丽·夏沃的父母向州长求援，进食管再次被接上。特丽·夏沃的丈夫愤怒了，上诉到最高法院，法院再次判决拔管。

医院最终拔去特丽·夏沃的进食管，那是2005年3月18日。

3月18日，特丽·夏沃最终被拔去进食管的这一天，也是楚江的一个春天，我之所以念念不忘这个故事，是因为，这一天，我母亲因一场突如其来的车祸而成为植物人。

稍纵即逝的呼吸曾徘徊在特丽·夏沃的鼻翼间，漫长达15年的卧床时间里，她曾有过思想吗？除了丈夫，她是否还有自己的最爱？在追问特丽·夏沃的同时，我把目光投向我的

母亲——

她，躯体插满导管，生命已经静止。

整整8个月，她一直在楚江人民医院的病床上躺着，准确地说，是平放。没有疼痛，没有声响，虽然每天我轻唤着她。

她变成了一个幼稚的顽童，我搜肠刮肚，把记忆里童年时期她教我的歌谣重新唱给她听，一遍又一遍。

她选择了永久沉默，高贵而神秘。

除了针管里液体的流动，除了隔壁病房里传出的呻吟，除了对面妇产科大楼刚诞生婴儿的啼哭……母女对峙的时候，我能感觉到有某种超乎寻常的事物漂浮在空气中，它使我备感压抑。对于每天往返于医院、家与公司之间的我来说，这种漂浮物已变成了悬浮在头顶上的石头，时刻要砸下来，砸中我。

我必须离开原地。

召唤，促使我下决心走向与这声音紧密相联的遥远和陌生，带着我仅有的500元钱。

在准备离开生活的城市楚江之前，我再一次来到母亲床前，长时间默默看着她。她的眼，微闭着，时刻要睁开样子。没有血色的脸如一张放置多年的纸，除了苍白和陈旧，还有一种难以言说的沧桑。我又盯着她的唇、紧扣的唇，希望它能裂开一条小缝，甚至喊我一声“宝宝”，更有甚者，我希望能从那里得知一些的秘密，她的，秘密。

母亲有一个美丽的名字：齐师莹。

虽然我不知道真相，但我知道秘密就在北京。

3 ...

冬天，北京。

货运铁路。

一排剥落了油漆的铁栅栏。

平房。

白天，铁道边的绿栅栏上能看到一个告示牌，小木板做的，褪色的字迹写满凄凉：乱扔垃圾罚款一千。晚上，铁轨匍匐在黑夜里，如两条雌雄蛇，坚硬而固执，白霜为它们镀上了光环。无限延伸的欲望犹如刺向城市的匕首，没有刀刃，只有纠缠不清的烦恼。

整个城市沉醉于灯红酒绿中时，马路的这一边，静悄悄的。被繁华遗忘的静寂与荒凉笼罩着栅栏外没有尽头的通道，黑夜，就像一位喋喋不休的妇人，刹那间把她聒噪化为墨汁般的河流。

不能否认这一地带也属于城市，只不过定义为“边缘城市”或者“城市边缘”好像更准确些。

我——郁宝宝，就住在这里。还加上那些摆地摊的菜贩子、送奶工、缝纫店里的打工妹以及

4

做这样那样脏活累活的外乡人。

这间平房不到10平米，房租每月200，电费除外。肥胖的女房东倚在门框上嗑瓜子，她身体前倾，拉了拉开关，然后，把带有唾液的瓜子壳吐在右手心里，说：“一个字一块钱。”她的意思是电费按表上的字来算。

我仰面看着电表，果然有团黑影慢慢爬过。从小长这么大，现在才知道钱也是长着脚，可以走路的。

平房外的水池有两个水管，早上拧不出水来，冻住了。好在头天晚上我用脸盆装了点水。洗脸时，右手掌撑开，与水面轻轻一碰，那点儿水在面部摩擦后，再拿毛巾一揩，算自欺欺人洗完了。粉饼里有面小圆镜，简单收拾后，脸上有了点儿精神。

来北京后，头发就再也没扎过，以前，我的马尾整天在脑后晃悠。

现在，头发充当了天然围巾，它们从脸颊两侧包围蔓延开来，柔柔的、软软的，给了我能够触摸到的温暖。

这个深夜，这间没有暖气的平房里，惟一能给我带来温暖的，就是两床黑心棉了。假如店主不50元钱卖给我，还真的不知道盖什么呢。

前天，我一直在大市场徘徊着，有小贩把炉子摆在路中间，油锅里浮着一团团的萝卜丸子，喷香、金黄、圆溜溜。我忍不住直咽口水，喉管里竟传出响声。地摊塑料布上摆放着小绒帽和手套，看一眼就觉得暖和。我知道我最需要的是什麼，不是热水、不是绒线编织品，而是一床能抵御寒冷的棉被。

棉被店主是个新疆小伙，卷发凌乱，烘托出精致的脸庞。他问我想买点什麼。我问棉被多少钱一床。卷发说看我买哪一种。我说我没多少钱，当然想买最便宜的。

最初我打算买一床被子，睡觉时盖一半垫一半、把自己卷起来就行了。卷发说：“50块两床，关门的生意。”

我心动了，抓抓被子，出奇的软，手上有些浮灰。见我不吭声，卷发说：“每天很多灰，如果嫌脏，可以送你一床被套。”说着，又递过来一床被套。我喜悦地接过来，冰凉滑腻，花纹陈旧，被套薄得近乎透明。但毕竟是白送的，再也没有理由不下决心了，我咬咬牙说买。掏钱的当口，卷发已经用一个黑布袋把棉被塞进去捆结实了，然后把它放到我肩上，说慢走。便关门吃饭了。我能够想象，从背后看，我一定像一个驼背。

现在，被子已盖在身上了，后背有点儿痒。

我想起母亲健康活着的时光。浆洗的被子揉进了阳光的味道，热辣辣，透着一股逼人的香。那时，我睡觉从来不穿衣服，如一条小鱼儿，尽情游弋在母爱的海洋里。

一切就似一场梦、一个肥皂泡，说醒就醒，说破就破了。

4 ...

我的头微微抖动着。

这条铁路整晚整晚都没睡觉，火车长鸣如同夜半鼾声，每过一刻钟就奏响一次，它沉重的

脚步声喘息声碾碎了梦境。

小床晃动的同时，贴有旧报纸的玻璃变成了鼠牙，吱吱作响。寒风搅乱了一切，黑暗混沌一片。每每这个时候，我觉得自己的两条腿就是钢轨，冰凉、无法合拢。在这种真切的动荡中，飘摇、漂泊的情绪在隆隆声里向我袭来。

没有什么东西能攫住那声音。强而有力，被火车从钢铁喉管里咳嗽出来，化成毛茸茸的巨人的脚，一步一步踏近。脚，又于刹那间腐烂，变为黑压压的蚂蚁，在小床四角蔓延开来，它们絮絮叨叨漫上木板、到我的头皮，最后蜂拥而至皮内脑骨。多年后我回忆起这种声音，把它与村支书深夜到寡妇家偷情的场景划上了等号，这个强壮的男人在月光下披着衣咳嗽，而后悄悄推开寡妇虚掩的家门。

“偷情”，改变了我的生活，说更客观一点，改变了我的人生道路。

偷情，与我的母亲有关。因为母亲，还有母亲所爱的那个男人。这种道德破坏对于我的心灵是不可修复的。我喜欢有规律的生活，这种癖好与是否具备创新潜质无关。但现在，生活秩序已经紊乱了。我之所以准备去偷那个男人的感情，是因为我无法平息内心的愤怒：我为父亲不平，为自己一直被母亲营造的温情脉脉的所谓幸福家庭所欺骗而不平，我必须采取行动，否则，我将无法平静无法生活。

我的想法近乎丧失理智，我甚至认为母亲如果是一个人人皆知的暗娼的话，可能自己还容易接受一些，毕竟，那有心理准备。

而现在，突如其来，一个慈祥的好女人、好妻子、好母亲，就这样在自己脑子里死掉了，她轻捻指尖揉碎推倒了她精心构建的一切，她从年轻纯洁的心灵中瞬间夺走高尚、美好等等这需要几十年才有可能培育出的花朵。残酷，无奈。我仿佛看到一片生涩的花瓣在巨掌的蹂躏下化为浆汁。事情已无可挽回，如同母亲的健康。所以，我要去偷母亲曾偷过的那个男人。尽管我甚至厌恶和痛恨这个男人，尽管我准备把他偷后再像扔垃圾一样扔掉，狠狠的。

我从来就是个好孩子，没偷过东西，不拿群众一针一线。本来，我已经规划好了人生道路，从没想要离开家乡和家庭。就是婚姻，我也打算好了，就在家乡楚江找一个男孩子，说着乡音，没有隔膜，没有交流障碍。

真的，我是一个表面张扬内心特别安静安分守己的女孩子，头脑简单，然而，人算不如天算，想简单，偏偏简单不了。生活乱成一团麻只是瞬间的事情，有时并与线头无关。天花板上掉下来一只鞋，我已经等了三天三夜，另一只鞋还没有掉下来。

我无法忍受没有答案的生活。

我不想再等了。

世界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我躺在床上，恨恨地想：假如这个男人不在北京，我郁宝宝也用不着这么千辛万苦千里迢迢地来受这种苦了。

我要把仇恨的火苗变为一颗颗锋利的狼牙，把这个勾引母亲的男人狠狠撕碎。因为，就是这个男人，把我的生活变成了一团糟。

5 ...

又过了一趟货车。

床微微抖动。

一直躺着，我不想睁眼。

没有枕头，后脑勺搁在毛衣上。木板床没有中规中矩的尺寸，单薄而窄小，仿佛被刚吃饱饭的儿童咬一口又扔掉的薯片；因为积满陈垢，又如一团凝固的泥浆。躺在上面，整个身子就像棉花糖一样化在了里面，没有丝毫的甜蜜，而是一种无法舒展的拘泥。

蜷缩一团。下肢仿佛交融在一起，成了一条黏乎乎的鱼。我听到了来自身体表皮鳞片脱落的碰撞声。

迷迷糊糊中，我被小院里的骂声吵醒。

混合的声音如一盆凉水破门而入的时候，我在床上打了个冷噤，睁开眼，见糊着报纸的窗玻璃有几分明亮的色彩，才知天已经亮了。

脚，还是凉的。我把腿蜷起来，竖着耳朵听外面的动静。

两件事情混合在一起。

一是房东何大爷发牢骚，抱怨昨天晚上谁又把水笼头给拧紧结果早上给冻了。何大爷说：“大家都给我听着啊，水龙头大冬天不能给拧紧，不然的话，第二天就会冻上，大家伙不能说不用水吧？你说冻上了就冻上了吧，可偏偏还有人拿开水浇它。这不，水龙头裂了。这水龙头要把它拔下来，再换上，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我今儿起了个大早，还没忙活儿完。唉，说多了我都脸红。大概是觉得这东西不是自己家里的，瞎糊弄。我说好了，这龙头我可就修这一次，以后坏了，我可让它坏着……”

何大爷声调不高，却充满威严。说一句，一句的理，让人无可辩驳。

还有一件是隔壁严大姐教训儿子，说自从放寒假，不拿书，一起床就看电视，读初中了，什么事也不做。严大姐一家是从江西过来的，在北京已经五六年，平素一家靠在超市门口租的小柜台过活儿，卖手机电池充电器的那种。

院子里还有咯咯的笑，是对面送牛奶家的孩子。

我把脚伸了伸，从头下抽出毛衣，坐起来。毛衣从头顶套的时候，我故意憋在里面好一阵子不出来，然后，让毛线编织的城墙缓缓滑过面颊。

闭着眼，靠在床上。

我从被子里摸出手机。

6 ...

我有一个永远长不大的名字：郁宝宝。

母亲遭遇车祸之前，每个人都认为我是泡在蜜罐里的。父亲是音乐学院的教授，母亲是教

育局办公室干部兼楚江业余作家，而我，从小娇生而不惯养，是个乖乖女。虽然不能称为绝对的美女类型，但属于长得有味道的那一类，确切地说，我的可爱源于婴儿肥。

我不是属于瘦骨嶙峋的那种女孩，按我家的育儿守则我也不可能饿成那样，母亲绝对是懂得营养学的。

我家厨房壁橱里至少有3本《烹调指南》。16岁之后，母亲就不让我吃肥肉了，客厅里的果盘堆满了水果，当然是洗干净的。可除了地瓜，我什么也不爱吃，在我20岁之后，母亲明显着急起来，总是旁敲侧击打听我是否有男孩追求，我含糊一笑，不置可否。后来我在家里的垃圾桶里发现了大把大把的头发，我怀疑是母亲掉下的，想到母亲为我如此操心，心如刀绞，于是，我决定加快找男朋友的进程。

从此，夏天，我经常穿一件有宽大裙裾的白色连衣裙（这样接触面积大，被丘比特箭射中的概率肯定要高些）；冬天，则尽可能穿羽绒袄。但是，冬去春来，我听到的仅仅是箭呼啸而过的声音，等仰望天空，一碧如洗，我的爱情被拿着抹布的小天使洗刷得干干净净，从一碧如洗变成了一穷二白。

其实，被Cupid是否射中并不重要，被Cupid射中后晕倒也不重要，重要的是，当自己晕倒后醒来所看见的第一个人是谁，因为这个人就是自己的爱人，无论他是天使还是魔鬼。对的时间、正确的人，爱情需要等待。乌鸡汤慢慢炖，营养才能丰富才能出来，但这样一碗鸡汤在闹禽流感的时候端出来绝对不合适。

我从来就没有怀疑过自己的另一半在我不知晓的地方悠闲生活，我不着急。

我一直梦想找一个父亲似的丈夫，这就是我的微痛之处。我很爱我父亲，他潇洒倜傥的外表当然是原因之一。我父亲无论穿什么职业服装，都有可能成为该行业的形象代言人。比如，他穿上白大褂，那他就是一个标准外科大夫的样子：白皙面孔，戴一副眼镜，文诌诌的，我怀疑肯定有女人或女孩暗恋他。

母亲是一个非常爱干净的人，家里的木地板每天必须拖两次，几乎成了约定俗成的制度，上午一次母亲拖，下午的一次是父亲拖。我小时候，父亲好像一直很有耐心地去去做这件看似平凡的伟大工作，但后来却好像很不耐烦，经常把拖把故意在门上弄得咚咚响。有时，我不忍心我那伟大的音乐家父亲去做这些无聊的家务活，忙抢过拖把帮他做，但是，他坚决拒绝了。因为，这是母亲所不允许的。母亲说她女儿的手是用来弹钢琴和写字绘画的，绝不允许去做这些无聊的家务活，因为一做，成了习惯，以后到了婆家，就有可能做一辈子了。

我就这么被他们宠着，靠在沙发上看《瑞丽》，里面写着如何给丹凤眼画眼影。当这本杂志被母亲从街上带回来的时候，我就猜到她的用意。

我长着一双丹凤眼。

有天我在晚报上看到我们城市有个70多岁的老太太割双眼皮新闻时有些蠢蠢欲动，父亲知道后，语重心长地说：“宝宝，这世界上目前有三样东西暂时还假不了，一是双眼皮；二是自己养的狗；三是假货。假如以后流行单眼皮，我看你的肠子不悔青了！瞧你单眼皮多美呀！”父

亲这些话不完全是他自己说的，特别是那三点，我好像在哪个电视剧里听过，不过，再次从我那慈祥父亲嘴里说出来，却闪烁着理性的光芒。

生活需要真理，特别是年轻人的生活，否则，缺失正确及时的引导说不定哪天会闹出大事。我心悦诚服完全接受，然而，心里仍然疙疙瘩瘩，因为，至少他的妻子、也就是我的母亲在他眼里应该是真实的。

我装作上厕所在一分钟之内去了三趟洗手间，关上玻璃门在镜子前专盯着自己的单眼皮看，世界上就怕“认真”二字，我还真的看出别人所没有的美来，脑子里扑腾冒出一句“单眼皮的力量，丹凤眼的艺术”，很是受用。于是，下了决心，决定让这单眼皮陪伴终身。

父亲不愧是伟大音乐家，他对回到沙发上继续看杂志的我说了一番颇有哲理的话：“这世界本来就够复杂的，我真不明白人们干嘛都去割双眼皮，单眼皮的简约之美是未来人类形象的最典型特征。”

我的视线离开杂志落在父亲脸上，定睛看了几分钟，我终于明白了父亲的魅力所在：原来，他也是单眼皮。

其实，后来我才明白，我被父亲貌似有力的道理欺骗了，这番道理，为他罩上了一层智慧的光芒。我全然不明白，我父亲是一个相当守旧相当固执的人，为了捍卫自己，他今为他的观念进行包装。他总认为，在这个时代，盲目冒进是一件相当危险的事情，而陈旧的事物自然有它的魅力。因为，这个世界还缺乏完善的游戏规则，作为势力弱小的个体自然不能去玩这不公平的游戏。

虽然他自己有时也会因为某种诱惑而偶尔做出尝试。

7 ...

是的，我的生活出了问题，而且，相当严重。

那场车祸一直储存在我的大脑里，黑白胶片，记录着突如其来的血腥。惟独红色，流淌着的鲜血，一滴一滴，线条般无可救药地下垂，坠落处，那缕缕红，被密谋已久的火药爆破而魂飞魄散。在此之前，我的人生一直阳光明媚，可是，这个春天却弥漫着腥风血雨。

3 分钟以前，我和母亲还在麦当劳里吃汉堡，我们俩面对面坐着。每个周末，母亲都要陪我转一转，吃点东西，父亲说他没有耐心陪女人逛街。

我们娘俩最喜欢的是家门口不远江西老表开的一家蒸汤馆，各式各样的小瓦罐汤：莲藕排骨、香菇肉饼、乌鸡粉条……三五元一小罐，喝在嘴里，清淡可口又有营养。这个星期我说想吃汉堡，母亲一向是顺着我的，她总说，年轻人所做的每一件事都有她的理由，他们的理由就是年轻。如果成天在年轻人面前做出老学究、卫道士的僵硬面孔出来，事情只会无趣。

她还说我穿开裆裤的时候，有天尿裤子了，她也不打骂，只淡淡说一句“尿了凉快”。我当然喜欢这样的母亲。

母亲说那是个夏天，知了躲在树叶丛中绝望地唱歌，狗仿佛吃多了辣椒一直伸着舌头。她说，那个时候我们家还住在筒子楼里，一排排的，每家住一间房，房分前后两个空间，前面做饭后面住人，没卫生间。每天早晨，能看见音乐学院各家女人端着一罐黄汤下楼去公共厕所，也有几个起得晚的懒婆娘，等人家已经围坐在家门口吃午饭了，才慢条斯理大摇大摆地捧着那壶尿小心翼翼从长长的窄窄的走廊上经过，炒洋葱头的香味中迅速渗进一股尿骚味儿。吃饭的邻居也无奈，皱皱眉继续吃。生活在这种空间并不是想优雅就优雅得了的，得学会融入其中。当然，吃午饭的时候端着痰盂从人家饭桌旁经过，母亲说，这种事打死她也做不出来。母亲说筒子楼里的人很少有人看见她倒痰盂，因为她起得很早，早起三光晚起三慌，处理这些尴尬的事情必须神不知鬼不觉。她还说，吃喝拉撒是人不可避免的，但没有必要做得那般粗俗，能雅方雅，自己毕竟还是一个小小的文人，文人做事，还是需要雅的。

在母亲文学性的描述里，我听得津津有味。

所以，在任何时候任何场合，母亲都表现出优雅的一面。3月18日这一天，是的，我记得很清楚，她坐在我的对面，笑容可掬，看我的眼神好像在欣赏她刚完成的艺术品一样。

那一头浓密的卷发，很自然地簇拥在耳边，能隐约看到她平滑的凝脂般的耳垂。

8 ...

突然，母亲那款花花公子皮包里传来一串低沉的声音，我含着吸管，愣了愣，迅速判断那是手机设定为震动而发出的声音，噙着嘴示意。

母亲的手机式样陈旧。

她开始回短信。

这个发短信的过程到底经过了多长时间我异常模糊，我没有理会这些的原因是因为我盯着斜对面的一个男孩子，男孩子没有注意到我，或者说已经发现我而故意做给我看，他正用小勺一口一口喂他的女朋友吃冰激凌。我盯着男孩看并不是说他有多帅，而是他好像是我的大学同学——系学生会宣传部长周园清。

哇——我想吐。不是出于嫉妒，我收的情书能出一本情书宝典了，但情书的作者一个也没被我录用。这并不代表我有多清高，而是与我的性格有关。我是控他型而非他控型。所以，我的朋友必须先经我看中、然后自己一步一步历经千辛万苦追来。说通俗点就是我一定要找一个“我爱的人”，这是前提。

至于看见周园清想呕吐的原因，是因为毕业前我还收到他一封长达13页的情书，他信的结尾这样写道：有人说，13是个不吉利的数字，但是，我不信。纵然前面有万丈深渊，我也跳了！我愿意用自己的磨难来换取你那灿烂的幸福的笑容……当时，我还差点儿感动了，没想到，这就是他的磨难。人家寡妇守寡几十年才得到一个贞洁牌坊，他不到几个月就和这女孩有“哺育”之情了。

我没注意母亲，站起来，想尽快离开这个令人恶心的地方，气呼呼地说：“妈，我们走……”

母亲还在发短信，她站起来，然后，我们一起出了那扇厚厚的玻璃门。

过马路。

母亲走在我的身后。

我曾多次嘲笑过母亲的手机，说与她的人不相配，早该淘汰。母亲总淡淡一笑，说：“我们老年人还谈什么时髦？”我想我的眼珠不会比鹌鹑蛋小多少，喊道：“老年人？妈，有没有搞错？”确实，母亲在我眼里并没有任何衰老的迹象，皮肤如同她的声音一样平稳，柔和宽容的气质使她与众不同。

一辆车突如其来。不，应该说，有无数辆车来来往往。

一声刺耳的叫声。刹车。风。血腥味。

我回过头。

母亲已在血泊中，手里，攥着手机。

当血液变成岩浆如火山爆发般从体内迸发出来时，娇柔的身躯是无法抵挡的。被血液浸透的母亲把我吓坏了，她姿态僵硬。我从来没有见过如此多的、冒着热气的血。无数陌生人围上来，汽车的鸣笛不绝于耳。我傻站着，如同一个突然忘记台词的话剧演员，假如真是话剧演员，我情愿丢尽自己的脸面。

我只要我的母亲。

春天的空气是柔和的，风也是。我的心变成了一块脆弱的钢，悬在时刻断裂的边缘。

母亲被送去了医院。进手术室之前，一位护士从她手里掰过黑了屏的手机塞给我。

母亲一直处于昏迷状态，身体多处骨折和颅内出血。

抢救。大家在做最后的努力，尽管一切努力已没多大意义。

母亲成了一个植物人。

我咨询医生植物人意味着什么，医生说：“植物人，也就是持续性植物状态，简称 PVS。临床特征是：有自主的呼吸和心跳，脉搏、血压、体温可以正常，有睡眠和觉醒的周期，可以有哭和笑的表情，眼球也能随着光点的移动发生运动，但这些都是机体内部的自然反射，并不是一种有意识的反应，对于自我和周围环境，已没有任何认知能力。”这意味着：母亲仅仅只是生物学意义上的人，但作为社会学意义上的人，她已经不存在了，因为她无法认知周围的人和事，不能再发生任何人际关系，她本人也体会不到幸福、快乐，甚至是痛苦。

她拥有的只是生物学意义上的活，而不是生活。

在医院，我弄清了有关植物人与脑死亡的区别。它们其实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概念。脑死亡病人最主要的特征就是自主呼吸停止、脑干反射消失，他们是永远不可能再存活的；而植物人有呼吸、脉搏、血压，体温也可以正常，只是没有任何言语、意识和思维能力，处于一种特殊的昏迷状态。脑死亡病人的大脑已完全停止活动，但植物人的部分大脑，包括脑干，尚未完全丧失功能。还有，如何来判定植物人，目前国际学术界尚未完全统一意见，分歧主要在病人昏迷的时间上。有人认为要持续昏迷 3 个月以上，也有人认为要持续昏迷 6 个月以上，

但大多数观点赞同要持续昏迷12个月以上，才能被定义为植物人。

每天，我在病床边呼唤着母亲。

我只能默默流泪。默默看着她。家里每一个角落都印下了她的指纹和温度。很多时候，我和父亲相对无语。

就这样，一老一小，父女俩在家里的天平上，怎么也平衡不了失去贤妻良母的悲伤。

9 ...

转眼，母亲在病床已8个月，而我，大学毕业也快半年了。

我在一家广告公司工作，负责平面设计。每个月发工资，我留几十元钱零花，其余的交给父亲。母亲需要维持生命的基本营养，同时，我和父亲在任何时候也没放弃对母亲的治疗，虽然希望渺茫，但我期待奇迹发生。我和父亲都上班的时候，钟点工王阿姨负责照顾母亲。很多时候，外婆、姨妈等会轮流来值班，晚上，一般是父亲守着母亲，我在家。

音乐学院教师宿舍楼依偎在桂树丛中，桂花早就谢了，但我家的壁橱里，能清晰地看见那个装满桂花的玻璃瓶。

那是前年母亲腌制的。

那年一个黄昏，母亲拿了竹篙把我叫到桂树下，她在地下铺了一块白床单，敲桂花，母亲的竹篙指挥着一场芬芳的乐曲。不远处，琴声隐隐传来，和着桂花雨，把整个黄昏点燃成诗意的王国。夕阳的余晖勾勒出母亲婀娜的身段，她仰着头，如情窦初开的少女。那天，我发现母亲如此年轻。然后我和母亲分别牵了床单的四角，归拢桂花。回到家，母亲把它们倒在脸盆里，和我一起摘出里面的树叶及细枝，然后，母亲拌着白沙糖将桂花一层层地压紧在玻璃瓶里，说以后包桂花汤圆给我吃。

印象里，这瓶桂花还没开启过，我也一直没吃上桂花汤圆。

我突然产生了开启它的欲望，渴望重新浸润到桂香里。

瓶盖很紧，拧不开。我找能开启它的工具。

抽屈一角，以前放进去的手机又坦露在我面前，朴素而静谧。意外的，角落还蜷着一团黑线，我拿出来，是个手机充电器。这两样东西就像失散多年的兄弟，我把它们绑在了一起。

父亲在医院里。我一直守在充电的手机旁边，盯着那个绿色的指示灯。

这是一个无聊的夜晚，木地板已经好久没有拖了，长年累月喜欢在家打赤脚的我突然因偷窥欲望而兴奋起来。

母亲的手机已经放置了好长好长一段时间，我一直以为在那场车祸中已被摔坏。现在当我拉掉充电器时，才明白，它只是没有电了。我抚摸着它光滑的机身，虽然陈旧，但毕竟还是完整的。这是母亲的，她所留下的，她离开人世前掌心的温度留在了上面。

我惊坐起来，嘴微微张着，好半天没有合拢。

手机里，一个叫钟新的人，而且是男人。有他与母亲的短信。

母亲：我只想问你一句实话，请告诉我，你曾有过今后与我在一起生活的想法吗？

钟新：没有。我一直是这么说的，对吗？

母亲：谢谢你告诉我真话。

钟新：当花季已然错过，一份心灵的契约其实远胜于苍白的文书。我们做最好最好最相知的朋友好吗？

母亲：了断吧，我太累了。

钟新：你了断的意思是什么，是今后话也没的说，从此陌路天涯？

母亲：是的，从此陌路天涯，不问生死。我不会再去北京了。

钟新：好吧，多加珍重！

母亲：我会让你心痛的，我要用生命来换取你的爱情。

……

大脑一片空白。

怎么会是这样？3月18日，在我眼里，母亲异常平静。她，一头浓密的卷发，很自然簇拥在耳边，能隐约看到平滑的凝脂般的耳垂。始终优雅地微笑，不慌不忙地走路，眼神从容而安详……可是，母亲通过与这个男人的对话给我留下了一封短信遗书。这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绝无仅有的遗书。

我不是一个小傻瓜。我明白，母亲深爱着这个叫钟新的男人，并且渴望和他在一起。可是，他们却不能在一起。为什么？为什么会这样？没想到，我的母亲，一个中年女人，她的爱情竟然如此决绝而炽热。

飞驰的汽车、渐冷的鲜血、尖叫、尾气……大量的胶片重叠、撕裂，脑子里一声炸响，一次次放映母亲马路上的一幕，或许，这根本就不是一次意外交通事故，而是母亲的蓄意自杀？是钟新，扼杀了她全部的希望。是的，因为她留给人间最后一句话是：我会让你心痛的，我要用生命来换取你的爱情。面对这句话，钟新竟然没有回音。从这一点看来，钟新这个臭男人是不可原谅的。我对他嗤之以鼻，同时，又为母亲悲哀。

喉管里冒出一股青烟。

我用力咽下唾沫，然而，嗓子并没有得到滋润，而是刺痛。这缕烟并非来自我的体内，它是一把涂了见血封喉毒药的尖刀。

我要弄清这个叫钟新的男人。

一份心灵的契约其实远胜于苍白的文书——多么华丽的语言！很显然，苍白的文书指的是结婚证书，心灵的契约指的是婚外情。

这种句子，对于耽于幻想和恋爱中的女人来说，是致命的蛊惑。这是一种多么巧妙的包装！接着，我对这位名叫钟新的男人产生了仇恨。在仇恨之余，又滋生出强烈的探究欲望：他究竟有何魅力值得自己如此高傲、如此优秀的母亲要为他献出生命？

我靠在床头，好久好久，找不到答案。